

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工作会议决议

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 2025 年第一次工作会议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3 人，实际出席 3 人，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。会议经认真讨论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 202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》；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》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；

三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进行了充分了解，并查阅了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有关资格证照、相关信息，认可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独立性和诚信状况，认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从事证券业务的资质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要求，同意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；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；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；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；

（以下无正文）